附件1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2024年度“残疾人

家庭收入状况调查评估指导”项目

服务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科学有效地获取我市残疾人家庭收入具体数据，进一步掌握本地区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我会决定购买2024年“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评估指导”服务。

1. 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完成中国残联《全国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深圳市样本量的调查数据任务、广东省残联《广东省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统计调查》深圳市样本量的调查数据任务，合计调查样本量不少于1000户；

2.开展深圳市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新增样本），出台调查及抽样方案，确定调查对象名册，编写调查调查工作手册，负责全市调查员的培训工作。

3.全程督导全市入户调查工作，对调查员入户进行指导，全过程答疑解惑，对调查数据进行验收与检查，保证调查问卷质量，完成数据的汇总上报。

4.开展调查数据的分析研究，完成年度调查数据报告。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

2.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违法记录的认定标准为在公开网站能查到的被财政部门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

3.经验范围包含曾经有过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残疾人理论研究等方面服务的投标单位优先考虑。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四、评标定标方法

采用票决法。

五、商务需求

1.服务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2.服务地点：深圳市。

3.保密要求：签署保密协议，保守本单位的秘密,除法律规定和单位领导人同意外,不得私自向外界提供或者泄露本单位的政务信息和残疾人个人信息。

4.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的违约责任确定。